

承 诺

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，就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，本公司承诺如下：

本公司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，不侵占公司利益。

特此承诺。

湖南益丰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高毅

日期：2016年1月8日